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  
(股票代碼 5233)

公司地址：桃園市龜山鄉茶專路 6 號  
電 話：(03)263-1212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5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 11
九、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2 ~ 49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 ~ 14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 ~ 23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 ~ 24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 ~ 39
	(七) 關係人交易	39 ~ 40
	(八) 質押之資產	40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0 ~ 41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1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1	
(十二)	其他	41 ~ 45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6 ~ 47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48 ~ 49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3 年度（自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負責人：劉向春



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11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04)財審報字第 14001086 號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如附註六(五)所述，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並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餘額各為新台幣 16,298 仟元及 13,168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09% 及 3.70%，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利益(含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3,346 仟元及 1,880 仟元。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蕭金木



會計師

王方瑜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7246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3 月 1 1 日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6,591	4	\$ 27,593	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2,071	-	6,592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299,100	38	12,408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8,524	2	16,085	5
1200	其他應收款			658	-	76	-
130X	存貨	六(三)		60,753	8	58,840	17
1410	預付款項			19,008	3	12,130	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八		88,734	11	7,710	2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515,439</u>	<u>66</u>	<u>141,434</u>	<u>40</u>
<b>非流動資產</b>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37,502	5	38,951	1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133,363	17	169,094	48
1780	無形資產			912	-	1,591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94,007	12	4,434	1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265,784</u>	<u>34</u>	<u>214,070</u>	<u>60</u>
1XXX	<b>資產總計</b>		\$	<u>781,223</u>	<u>100</u>	\$ <u>355,504</u>	<u>100</u>

(續次頁)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	金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七)及八	\$ 202,810	26	\$ 81,194	23
2150	應付票據		20,990	3	8,505	3
2170	應付帳款		87,841	11	15,058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45	-	1,162	-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	六(四)	40,115	5	-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22,001	3	25,244	7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八)(十)	32,913	4	13,848	4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406,715</u>	<u>52</u>	<u>145,011</u>	<u>41</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	六(八)及八	7,686	1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十一)	15,091	2	963	-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22,777</u>	<u>3</u>	<u>963</u>	<u>-</u>
2XXX	<b>負債總計</b>		<u>429,492</u>	<u>55</u>	<u>145,974</u>	<u>41</u>
<b>權益</b>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304,359	39	457,265	129
<b>資本公積</b>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60,000	8	19,200	5
<b>保留盈餘</b>						
3350	待彌補虧損	六(十五)	( 16,524 ) ( 2 )	( 2 )	( 266,139 ) ( 75 )	( 75 )
<b>其他權益</b>						
3400	其他權益		3,896	-	( 796 )	-
31XX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b>		<u>351,731</u>	<u>45</u>	<u>209,530</u>	<u>59</u>
3XXX	<b>權益總計</b>		<u>351,731</u>	<u>45</u>	<u>209,530</u>	<u>59</u>
<b>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b>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 781,223</u>	<u>100</u>	<u>\$ 355,504</u>	<u>100</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蕭金木、王方瑜會計師民國104年3月1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劉向春



經理人：程敬義



會計主管：袁山浩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	\$ 600,183	100	\$ 212,37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二) 十)(二十一)及 七	( 508,920)	( 85)	( 204,099)	( 96)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91,263	15	8,274	4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十一)						
6100 推銷費用		( 11,858)	( 2)	( 12,843)	( 6)		
6200 管理費用		( 34,414)	( 6)	( 42,615)	( 2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9,284)	( 3)	( 25,537)	( 1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65,556)	( 11)	( 80,995)	( 38)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25,707	4	72,721	( 3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	8,635	2	9,962	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7,319	1	518	-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九)	( 4,200)	( 1)	( 3,136)	( 2)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 9,924)	( 2)	( 3,651)	(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30	-	3,693	1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27,537	4	69,028	( 3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二)	-	-	( 7,395)	( 3)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 損)		27,537	4	76,423	( 36)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 27,537	4	\$ 76,423	( 36)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 4,692	1	\$ 972	1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利益	六(十一)	( 28)	-	120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之稅後淨 額		\$ 4,664	1	\$ 1,092	1		
8500 本期綜合利益(損失)總額		\$ 32,201	5	\$ 75,331	( 35)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7,537	4	\$ 76,423	( 3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2,201	5	\$ 75,331	( 35)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合計	六(二十三)	\$ 0.58		\$ 1.67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蕭金木、王方瑜會計師民國104年3月1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劉向春



經理人：程敬義



會計主管：袁山浩







有量科技(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本公司之本		業公司之		主之		權益	
	普通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一發行溢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總額	總額	總額
	\$ 425,265	\$ 39,576	\$ -	(\$ 189,836)	(\$ 1,768)	\$ 273,237		
102年度合併淨損	-	-	-	( 76,423)	-	( 76,42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20	972	1,092		
現金增資	32,000	( 39,576)	19,200	-	-	11,624		
12月31日	\$ 457,265	\$ -	\$ 19,200	(\$ 266,139)	(\$ 796)	\$ 209,530		
	\$ 457,265	\$ -	\$ 19,200	(\$ 266,139)	(\$ 796)	\$ 209,530		
103年度								
1月1日	\$ 457,265	\$ -	\$ 19,200	(\$ 266,139)	(\$ 796)	\$ 209,530		
現金增資	50,000	-	60,000	-	-	110,000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 19,200)	19,200	-	-		
減資彌補虧損	( 202,906)	-	-	202,906	-	-		
103年度合併淨利	-	-	-	27,537	-	27,53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8)	4,692	4,664		
12月31日	\$ 304,359	\$ -	\$ 60,000	(\$ 16,524)	(\$ 3,896)	\$ 351,731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蕭金木、王方瑜會計師民國104年3月1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劉向春



經理人：程敬義



會計主管：袁山浩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合併稅前淨利(淨損)		\$ 27,537	(\$ 69,028)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呆帳費用	六(二)	7,100	7,100
折舊費用	六(六)(二十)	40,348	44,031
攤銷費用	六(二十)	2,440	1,65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9,924	3,65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6 )	( 6 )	( 621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六(六)	607	283
利息收入	六(十七)	( 4,543 )	( 174 )
利息費用	六(十九)	4,200	3,13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4,525	( 6,266 )
應收帳款		( 293,795 )	3,643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439 )	3,575
其他應收款		( 582 )	330
存貨		( 1,913 )	( 540 )
預付款項		( 6,878 )	( 1,174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流動		-	( 30 )
應付票據		12,485	-
應付帳款		72,783	2,801
應付帳款—關係人		( 1,117 )	( 291 )
應付建造合約款		40,115	-
其他應付款		( 1,639 )	5,722
預收款項		114	735
應計退休金負債		( 627 )	( 28 )
其他流動負債		-	( 6,336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 91,361 )	( 7,826 )
收取之利息		4,543	174
支付之利息		( 4,200 )	( 3,236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91,018 )	( 10,888 )

(續次頁)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 81,024)	(\$ 164)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4,000 )	( 2,284 )
收取之股利		216	28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569 )	( 7,531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47	844
取得無形資產		( 1,761 )	( 2,125 )
存出保證金增加		( 8,817 )	( 2,923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 80,756 )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82,964 )	( 13,902 )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21,616	( 3,696 )
舉借長期借款		8,420	-
償還長期借款		( 9,000 )	( 18,171 )
應付租賃款增加		41,944	3,876
現金增資	六(十三)	110,000	11,62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72,980	( 6,367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 1,002 )	( 31,157 )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593	58,75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6,591	\$ 27,593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蕭金木、王方瑜會計師民國104年3月1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劉向春



經理人：程敬義



會計主管：袁山浩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3年度及102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電池之製造、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設備之製造及相關業務之服務等。本公司股票於民國100年6月28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4年3月5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103年4月3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104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民國104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年版IFRSs」)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民國99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投資個體於民國103年1月1日生效)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	民國102年1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0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2年1月1日

經評估後本集團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 2013 年版 IFRSs 將不致對本集團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經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

2.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集團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集團將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修正「揭露計畫」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4) 按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 (三) 合併基礎

####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4)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UN FIELD INVESTMENT CO., LTD.	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無。

###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控制個體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 (六)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 (七)放款及應收款

#####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八)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 (九)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之計算平時採標準成本入帳，期末將當期產生之各項差異，分攤至銷貨成本與期末存貨中。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 (十一)建造合約

1.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之定義，建造合約係指為建造一項資產而特別議定之合約。當建造合約之結果能可靠估計，且該合約很有可能獲利時，採完工百分比法於合約期間按合約完成程度認列合約收入，合約成本於發生之期間認列為費用。完成程度參照每份合約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發生之合約成本，占該合約之估計總成本之百分比計算。當總合約成本很可能超過總合約收入時，立即將預期損失認列為費用。當建造合約之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時，僅在已發生合約成本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合約收入。
2. 合約工作之變更、求償及獎勵金就客戶已同意且能可靠衡量之範圍包括於合約收入中。
3. 本集團對因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收取之帳款總額，即在建合約中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減除已認列損失)超過工程進度請款金額部分，表達為資產，帳列應收建造合約款。若在建合約中工程進度請款金額超過已發生成本加已認列利潤(減除已認列損失)之合計數，表達為負債，帳列應付建造合約款。

###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

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歸屬於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消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機器設備	3年	~	11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5年	~	6年
租賃資產			8年
租賃改良	3年	~	8年
其他設備	3年	~	8年

### (十四) 租賃資產/租賃(承租人)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本集團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 (1)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最低租金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認列為資產及負債。
  - (2)後續最低租賃給付分配予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於租賃期間逐期分攤，以使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
  - (3)融資租賃下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按資產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若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集團將取得所有權，按該資產之耐用年限與租賃期間兩者孰短者提列折舊。
2.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 (十五)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係專利權及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3~5年。

####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七)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十九)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2) 確定福利計畫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支付之福利。本集團係於做出明確承諾，備具詳細之正式終止聘雇計畫，且該計畫沒有撤銷之實際可能性時，始認列費用。如係為了鼓勵自願資遣而提供之離職福利，係於員工很有可能接受該提議且接受人數可合理估計時，始認列費用。在超過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支付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 4.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集團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 (二十)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

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 （二十二）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 （二十三）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 （二十四）收入認列

### 1. 工程收入

本集團之工程收入主要係承攬高性能鋰離子動力電池成套生產線所產生，此合約之結果能可靠估計，採完工比例法按工程完成進度認列工程收入。

### 2. 銷貨收入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電池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

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本集團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數量折扣及瑕疵品退回權，採用歷史經驗估計折扣及退貨，於銷貨認列時提列負債準備。數量折扣係以每年之預期購買量為基礎評估。

#### (二十五)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 (二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集團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集團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 1. 建造合約

本集團根據工程合約性質，採完工百分比法於合約期間按完成程度認列工程收入及成本。因此，合約收入及總成本之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而影響未來年度之收益，惟本集團已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 2.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集團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 3.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認列減損損失後之機器設備為 \$43,745。

#### 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集團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集團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認列減損損失後之採用權益法投資為 \$37,502。

#### 5.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60,753。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	\$ 353	\$ 35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u>26,238</u>	<u>27,236</u>
合計	<u>\$ 26,591</u>	<u>\$ 27,593</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 (二) 應收帳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313,603	\$ 19,807
減：備抵呆帳	( <u>14,503</u> )	( <u>7,399</u> )
	<u>\$ 299,100</u>	<u>\$ 12,408</u>

1.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及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群組A	\$ 292,725	\$ 2,709
群組B	-	-
	<u>\$ 292,725</u>	<u>\$ 2,709</u>

註：

群組 A：經評估信用等級優良者。

群組 B：其他。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30天內	\$ 2,521	\$ 58
31-90天	8	1,054
91-180天	277	7,149
181天以上	3,569	1,438
	<u>\$ 6,375</u>	<u>\$ 9,69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為 \$14,503 及 \$7,399。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u>103年</u>
	<u>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u>
1月1日	\$ 7,403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7,100
12月31日	<u>\$ 14,503</u>
	<u>102年</u>
	<u>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u>
1月1日	\$ 303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7,100
12月31日	<u>\$ 7,403</u>

4.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5.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三) 存貨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3,032	(\$ 2,654)	\$ 10,378
半成品	26,006	( 418)	25,588
在製品	9,474	( 337)	9,137
製成品	22,566	( 6,916)	15,650
合計	<u>\$ 71,078</u>	<u>(\$ 10,325)</u>	<u>\$ 60,753</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2,620	(\$ 2,424)	\$ 10,196
半成品	15,424	( 175)	15,249
在製品	6,751	( 1)	6,750
製成品	31,444	( 4,799)	26,645
合計	<u>\$ 66,239</u>	<u>(\$ 7,399)</u>	<u>\$ 58,840</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之存貨及在建工程相關費損：

	103年度	102年度
工程成本	\$ 319,506	\$ -
已出售存貨成本	186,489	204,099
跌價損失	2,925	-
	<u>\$ 508,920</u>	<u>\$ 204,099</u>

(四) 在建工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發生之總成本及已認列之利潤(減除已認列之損失)	\$ 436,755	\$ -
減：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 476,870)	-
進行中合約淨資產負債狀況	<u>(\$ 40,115)</u>	<u>\$ -</u>
列報為：		
應付建造合約款	\$ 40,115	\$ -
	<u>\$ 40,115</u>	<u>\$ -</u>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香港樂榮有量有限公司	\$ 17,863	\$ 24,182
統量電能股份有限公司	16,298	13,168
台灣史密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096	-
DYNAMIC ELECTRIC PROPULSION ALLIANCE INC.	245	1,601
	<u>\$ 37,502</u>	<u>\$ 38,951</u>

本集團主要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u>資產</u>	<u>負債</u>	<u>收入</u>	<u>損益</u>	<u>持股比例</u>
103年12月31日					
香港樂榮有量有限公司	\$102,205	\$ 304	\$ -	(\$ 49,417)	25.00%
統量電能股份有限公司	136,863	48,861	164,083	18,070	18.52%
台灣史密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423	354	-	( 3,231)	27.97%
DYNAMIC ELECTRIC PROPULSION ALLIANCE INC.	<u>55,943</u>	<u>54,720</u>	<u>-</u>	<u>( 6,407)</u>	20.00%
	<u>\$306,434</u>	<u>\$104,239</u>	<u>\$164,083</u>	<u>(\$ 40,985)</u>	
	<u>資產</u>	<u>負債</u>	<u>收入</u>	<u>損益</u>	<u>持股比例</u>
102年12月31日					
香港樂榮有量有限公司	\$236,513	\$ 23,657	\$ -	(\$ 24,504)	25.00%
統量電能股份有限公司	\$109,015	\$ 37,917	\$139,258	\$ 10,151	18.52%
DYNAMIC ELECTRIC PROPULSION ALLIANCE INC.	<u>67,007</u>	<u>56,246</u>	<u>-</u>	<u>( 3,368)</u>	20.00%
	<u>\$176,022</u>	<u>\$ 94,163</u>	<u>\$139,258</u>	<u>\$ 6,783</u>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統量電能股份有限公司，係依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評價而得，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所認列關聯企業利益分別為 \$3,346 及 \$1,880。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銷售與被投資公司之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分別為 \$7,613 及 \$8,881 均業已消除，已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項。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租賃資產	租賃改良	其他	合計
<u>103年1月1日</u>					
成本	\$ 309,024	\$ 17,555	\$ 30,686	\$ 25,589	\$ 382,854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80,175)	( 2,955)	( 17,641)	( 12,989)	( 213,760)
	<u>\$ 128,849</u>	<u>\$ 14,600</u>	<u>\$ 13,045</u>	<u>\$ 12,600</u>	<u>\$ 169,094</u>
<u>103年</u>					
1月1日	\$ 128,849	\$ 14,600	\$ 13,045	\$ 12,600	\$ 169,094
增添	4,399	270	601	884	6,154
本期移轉	( 65,139)	68,041	119	( 3,628)	( 607)
報廢	( 247)	-	-	( 8)	( 255)
處分	-	-	-	( 675)	( 675)
折舊費用	( 24,117)	( 8,868)	( 3,687)	( 3,676)	( 40,348)
12月31日	<u>\$ 43,745</u>	<u>\$ 74,043</u>	<u>\$ 10,078</u>	<u>\$ 5,497</u>	<u>\$ 133,363</u>
<u>103年12月31日</u>					
成本	\$ 170,780	\$ 159,756	\$ 31,406	\$ 21,893	\$ 383,835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27,035)	( 85,713)	( 21,328)	( 16,396)	( 250,472)
	<u>\$ 43,745</u>	<u>\$ 74,043</u>	<u>\$ 10,078</u>	<u>\$ 5,497</u>	<u>\$ 133,363</u>
	機器設備	租賃資產	租賃改良	其他	合計
<u>102年1月1日</u>					
成本	\$ 274,233	\$ 47,564	\$ 30,682	\$ 22,006	\$ 374,485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24,303)	( 23,185)	( 13,731)	( 9,067)	( 170,286)
	<u>\$ 149,930</u>	<u>\$ 24,379</u>	<u>\$ 16,951</u>	<u>\$ 12,939</u>	<u>\$ 204,199</u>
<u>102年</u>					
1月1日	\$ 149,930	\$ 24,379	\$ 16,951	\$ 12,939	\$ 204,199
增添	5,282	-	228	3,923	9,433
本期移轉	6,824	( 6,824)	-	( 283)	( 283)
報廢	( 18)	-	( 144)	-	( 162)
處分	( 62)	-	-	-	( 62)
折舊費用	( 33,107)	( 2,955)	( 3,990)	( 3,979)	( 44,031)
12月31日	<u>\$ 128,849</u>	<u>\$ 14,600</u>	<u>\$ 13,045</u>	<u>\$ 12,600</u>	<u>\$ 169,094</u>
<u>102年12月31日</u>					
成本	\$ 309,024	\$ 17,555	\$ 30,686	\$ 25,589	\$ 382,854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80,175)	( 2,955)	( 17,641)	( 12,989)	( 213,760)
	<u>\$ 128,849</u>	<u>\$ 14,600</u>	<u>\$ 13,045</u>	<u>\$ 12,600</u>	<u>\$ 169,094</u>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3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197,810	1.8~3.52%	請詳附註八
信用借款	5,000		無
	<u>\$ 202,810</u>		

借款性質	102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76,490	1.7%~2.94%	請詳附註八
信用借款	4,704	3%	無
	<u>\$ 81,194</u>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u>\$ 267,190</u>	<u>\$ 103,972</u>

(八)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3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自103年7月15日至110年1月15日，並按季付息，另自104年7月15日開始分期償還本金	3.625%	無	\$ 8,42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 734)
				<u>\$ 7,686</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2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抵押借款	自98年7月24日至103年7月15日，並按季付息，另自98年10月15日開始分期償還本金	3.15%	請詳附註八	\$ 9,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 9,000)
				<u>\$ -</u>

本集團之流動性風險請詳附註十二、(二)3.(3)。

(九) 其他應付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1,735	\$ 9,754
應付設備款	2,431	4,035
應付修繕費	877	1,685
應付委外加工費	444	985
其他	6,514	8,785
	<u>\$ 22,001</u>	<u>\$ 25,244</u>

(十) 應付租賃款

本集團以融資租賃承租部分機器設備，依據租賃契約之條款，契約到期時，機器設備之所有權無償移轉至本集團。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及其現值如下：

	103年12月31日		
	融資租賃負債總額	未來財務費用	融資租賃負債現值
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不超過1年	\$ 32,834	(\$ 1,742)	\$ 31,092
非流動(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5,032	( 304)	14,728
	<u>\$ 47,866</u>	<u>(\$ 2,046)</u>	<u>\$ 45,820</u>
	102年12月31日		
	融資租賃負債總額	未來財務費用	融資租賃負債現值
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不超過1年	\$ 3,942	(\$ 66)	\$ 3,876

(十一)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620	\$ 1,55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256)	( 597)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u>\$ 364</u>	<u>\$ 962</u>

(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	102年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559	\$ 1,656
利息成本	31	25
精算損益	30	(122)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1,620</u>	<u>\$ 1,559</u>

(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	102年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597	\$ 546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2	8
精算損益	1	(2)
雇主之提撥金	646	45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256</u>	<u>\$ 597</u>

(5) 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成本	\$ 31	\$ 2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2)	(8)
精算損益	28	(120)
當期退休金成本	<u>\$ 47</u>	<u>(\$ 103)</u>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管理費用	\$ 19	\$ 17
	<u>\$ 19</u>	<u>\$ 17</u>

(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本期認列	\$ 28	(\$ 120)
累積金額	<u>(\$ 27)</u>	<u>(\$ 55)</u>

(7)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勞工退休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台灣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民國103年及102年度，本公司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13及\$6。

(8)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折現率	2.00%	2.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2.00%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地區第5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9)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3年	102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620	\$ 1,55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256)	( 597)
計畫剩餘(短絀)	364	962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30)	24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1	(\$ 2)

(10)本集團於民國103年12月31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7。

2.(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本公司合併子公司 SUN FIELD INVESTMENT CO., Ltd. 並無退休金辦法。

(3)民國103年及102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117及\$2,413。

## (十二)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103年及102年度，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本期實計離職率	估計未來離職率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3.4.1	500(仟股)	103.4.1~ 103.5.12	立即既得	-	-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3年		102年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	\$ -
本期給與認股權	500	22	-	-
本期放棄認股權	( 143)	-	-	-
本期執行認股權	( 357)	22	-	-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	-

3. 民國 103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 \$6.63。

4. 本集團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 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現金增資保 留員工認購	103.4.1	6.63	22	29.08%	0.11年	-	0.52%	-

5. 本集團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權益交割	-	-
現金交割	-	-
合計	-	-

### (十三)股本

1.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000,000，分為 1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304,359，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3年	102年
	股數(仟股)	股數(仟股)
1月1日	45,727	42,527
現金增資	5,000	3,200
減彌補虧損	( 20,291)	-
12月31日	30,436	45,727

2.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3 月 5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000,000 股，以每股 22 元溢價發行，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3 年 5 月 19 日，該項增資案業已於民國 103 年 6 月 16 日辦理股本變更登記完竣。

3.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1 月 13 日經臨時股東會決議，為彌補虧損，改善股東權益結構，辦理減少資本 20,290,600 股，減資比率 40%，減資

基準日為民國 103 年 12 月 16 日，該項減資案業已於民國 104 年 1 月 6 日辦理股本變更登記完竣。

4.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9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案，發行總股數為 2,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為 1,000 股，該項認股權憑證，已於民國 103 年 10 月 24 日取得核准函文，認股基準日訂為民國 104 年 3 月 5 日。

#### (十四)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十五) 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民國 100 年 6 月 28 日修正後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已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依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惟分派時應如下：
  - (1) 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三。
  - (2)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一。
  - (3) 尚有餘額併同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其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經由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但股東會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狀況及未來資金規劃調整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因經營虧損，無盈餘可供分派，業已分別經民國 103 年 6 月 25 日及民國 102 年 6 月 28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另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3 月 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虧損撥補案，擬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19,200，有關董事會通過決議案及股東會決議虧損撥補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3 月 5 日經董事會提議通過彌補虧損案，擬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16,524。此項議案截至民國 104 年 3 月 11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有關董事會通過提議案及股東會決議虧損撥補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因為累積虧損，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皆為 \$0。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六) 營業收入

	<u>103 年 度</u>	<u>102 年 度</u>
工程合約收入	\$ 436,754	\$ -
銷貨收入	159,740	200,097
其他營業收入	3,689	12,276
合計	<u>\$ 600,183</u>	<u>\$ 212,373</u>

(十七) 其他收入

	<u>103 年 度</u>	<u>102 年 度</u>
科專補助款收入	\$ 3,552	\$ 9,248
利息收入	4,543	174
其他	540	540
合計	<u>\$ 8,635</u>	<u>\$ 9,962</u>

(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3 年 度</u>	<u>102 年 度</u>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9,326	\$ 2,213
其它	(2,007)	(1,695)
合計	<u>\$ 7,319</u>	<u>\$ 518</u>

(十九) 財務成本

	<u>103 年 度</u>	<u>102 年 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3,089	\$ 2,320
融資租賃	1,111	816
財務成本	<u>\$ 4,200</u>	<u>\$ 3,136</u>

(二十)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3 年 度</u>	<u>102 年 度</u>	<u>合 計</u>
	<u>屬於營業成本者</u>	<u>屬於營業費用者</u>	
員工福利費用	\$ 35,101	\$ 25,948	\$ 61,049
耗用之原料及物料	147,113	-	147,113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變動 (	56,536)	-	(56,536)
建造合約成本	319,506	-	319,506
折舊費用	35,369	4,979	40,348
攤銷費用	331	2,109	2,440
租金支出	6,388	3,040	9,428
水電瓦斯費	9,982	599	10,581
檢測費	99	330	429
勞務費	-	2,262	2,262
其他費用	11,567	26,289	37,856
合計	<u>\$ 508,920</u>	<u>\$ 65,556</u>	<u>\$ 574,476</u>

	102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37,542	\$ 34,664	\$ 72,206
耗用之原料及物料	104,111	-	104,111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變動	9,254	-	9,254
折舊費用	33,465	10,566	44,031
攤銷費用	253	1,402	1,655
租金支出	6,706	4,388	11,094
水電瓦斯費	8,003	1,400	9,403
檢測費	3	3,017	3,020
勞務費	-	1,864	1,864
其他費用	4,762	23,694	28,456
合計	<u>\$ 204,099</u>	<u>\$ 80,995</u>	<u>\$ 285,094</u>

(二十一) 員工福利費用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薪資費用	\$ 51,892	\$ 62,218
勞健保費用	4,812	5,257
退休金費用	2,136	2,430
其他用人費用	2,209	2,301
	<u>\$ 61,049</u>	<u>\$ 72,206</u>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	\$ -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7,395
所得稅費用	<u>\$ -</u>	<u>\$ 7,395</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4,681	(\$ 11,735)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 7,289)	11,735
暫時性差異所得稅影響數	2,608	7,395
所得稅費用	<u>\$ -</u>	<u>\$ 7,395</u>

3.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3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認列於 權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 -	\$ -	\$ -	\$ -	\$ -
未實現銷貨毛	-	-	-	-	-
投資損失	-	-	-	-	-
其他	-	-	-	-	-
投資抵減	-	-	-	-	-
小計	<u>\$ -</u>	<u>\$ -</u>	<u>\$ -</u>	<u>\$ -</u>	<u>\$ -</u>

	10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認列於 權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 3,622	(\$ 3,622)	\$ -	\$ -	\$ -
未實現銷貨毛	1,510	( 1,510)	-	-	-
投資損失	1,964	( 1,964)	-	-	-
其他	271	( 391)	120	-	-
投資抵減	29	( 29)	-	-	-
小計	<u>\$ 7,396</u>	<u>(\$ 7,516)</u>	<u>\$ 120</u>	<u>\$ -</u>	<u>\$ -</u>

4. 本公司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抵減項目	102年12月31日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機器設備	\$ 29	\$ 29	102

5. 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5	22,473	3,228	3,228	民國105年
96	34,301	5,831	5,831	民國106年
97	83,477	14,191	14,191	民國107年
98	101,831	17,311	17,311	民國108年
99	44,673	7,594	7,594	民國109年
100	123,254	20,953	20,953	民國110年
101	92,699	15,759	15,759	民國111年
102	54,362	9,242	9,242	民國112年

6.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9,367	\$ 30,525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1 年度。  
8. 截至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均為\$0，因本公司尚有待彌補虧損故無盈餘可供分配。

(二十三) 每股盈餘(虧損)

	103 年 度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每股盈餘 在外股數(仟股) (元)
基本每股盈餘	\$ 27,537	\$ 0.58
	102 年 度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每股虧損 在外股數(仟股) (元)
基本每股虧損	(\$ 76,423)	(\$ 1.67)

(二十四) 營業租賃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廠房資產，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103 年至 105 年，並附有於租賃期間屆滿之續租權。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認列\$10,424 及\$11,095 之租金費用。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8,505	\$ 8,505

## (二十五) 非現金交易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03 年 度</u>	<u>102 年 度</u>
購置固定資產	\$ 5,965	\$ 9,43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4,035	2,13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431)	(4,035)
本期支付現金	<u>\$ 7,569</u>	<u>\$ 7,531</u>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營業收入

	<u>103 年 度</u>	<u>102 年 度</u>
商品銷售：		
— 關聯企業	\$ 47,978	\$ 56,679
— 其他關係人	15,421	40,284
— 由主要管理階層控制的個體	-	12,599
總計	<u>\$ 63,399</u>	<u>\$ 109,562</u>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銷貨，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係按約定銷售價格及條件辦理，而收款政策為月結 30~60 天，與一般客戶收款政策相近。

#### 2. 進貨

	<u>103 年 度</u>	<u>102 年 度</u>
商品購買：		
— 關聯企業	<u>\$ 1,213</u>	<u>\$ 4,211</u>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進貨，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係按約定進貨價格及條件辦理，而付款條件為月結 60~90 天，與一般供應商約當。

####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應收款項：		
— 關聯企業	\$ 16,391	\$ 10,229
— 其他關係人	1,874	5,613
— 由主要管理階層控制的個體	259	243
總計	<u>\$ 18,524</u>	<u>\$ 16,085</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商品，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一 關聯企業	\$ <u>45</u>	\$ <u>1,162</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該應付款並無付息。

####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3 年 度</u>	<u>102 年 度</u>
薪資及獎金	\$ 1,318	\$ 1,268
業務執行費用	<u>1,379</u>	<u>1,332</u>
總計	<u>\$ 2,697</u>	<u>\$ 2,600</u>

####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產項目</u>	<u>帳面價值</u>		<u>擔保用途</u>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表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48,356	\$ 7,710	短期借款擔保
定期存款(表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0,378	-	提供予銀行及業主作為工程履約之保證款項
定期存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80,756	-	提供予銀行及業主作為工程履約之保證款項
機器設備	-	48,637	長期借款擔保
	<u>\$ 169,490</u>	<u>\$ 56,347</u>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因購置設備而已簽約尚未支付之價款為\$1,674。本集團因購置設備而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為\$696。
- (二)本集團因營業所需向非關係人承租廠房所簽訂之租賃合約，合約期間為 1 年，因承租廠房租金所開立之應付票據為\$8,505，本集團預計未來各年度之租金支出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 (三)本公司與香港樂榮節能動力科技有限公司約定共同設立控股公司香港樂榮有量有限公司總投資額為\$500,000，本公司需投資金額為\$125,000，持股 25%，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投資金額為\$52,106。
- (四)本公司與 Mega Bloom Global、Delaware Power Systems 及 Adven Solutions 約定共同設立控股公司 Dynamic Electric Propulsion Alliance Inc.(達普動力總成有限公司)總投資額為美金 2,380,952 元，本公司須投資金額為美金 476,190 元，持股 20%，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投資金額為美金 77,143 元，尚需投資金額為美金 399,047 元。



(五)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因承攬高性能鋰離子動力電池成套生產線與供應商簽約而產生之保證票據為\$142,199。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 十二、其他

#####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2 年度相同。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總借款	\$ 211,230	\$ 90,194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 26,591)	( 27,593)
債務淨額	184,639	62,601
總權益	<u>351,731</u>	<u>209,530</u>
總資本	<u>\$ 536,370</u>	<u>\$ 272,131</u>
負債資本比率	<u>34%</u>	<u>23%</u>

##### (二)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其他非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u>103年12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公允價值</u>
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8,420	\$ 7,618
應付租賃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	<u>45,820</u>	<u>45,820</u>
合計	<u>\$ 54,240</u>	<u>\$ 53,438</u>

	10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9,000	\$ 9,000
應付租賃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	3,876	3,876
合計	\$ 12,876	\$ 12,876

##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 市場風險

####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元)，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b>(外幣:功能性貨幣)</b>			
<b>金融資產</b>			
<b>貨幣性項目</b>			
美金：新台幣	\$ 630	31.65	\$ 19,925
歐元：新台幣	4	38.47	146
日幣：新台幣	995	0.26	263
人民幣：新台幣	55,699	5.09	283,617
<b>非貨幣性項目</b>			
美金：新台幣	1,519	31.65	\$ 48,087
<b>金融負債</b>			
<b>貨幣性項目</b>			
美金：新台幣	\$ 787	31.65	\$ 23,326
日幣：新台幣	10,598	0.26	2,804

10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63	29.81	\$ 25,726
歐元:新台幣	4	41.0900	164
日幣:新台幣	2,099	0.2839	596
人民幣:新台幣	159	4.92	782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109	29.81	\$ 33,05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64	29.81	\$ 13,832
日幣:新台幣	23,384	0.2839	6,639
人民幣:新台幣	159	4.92	782

C.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3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99	\$ -
歐元:新台幣	1%	1	-
日幣:新台幣	1%	3	-
人民幣:新台幣	1%	2,836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81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33	\$ -
日幣:新台幣	1%	28	-

## 102年度

##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57	\$ -
歐元:新台幣	1%	2	-
日幣:新台幣	1%	6	-
人民幣:新台幣	1%	8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31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38	\$ -
日幣:新台幣	1%	66	-
人民幣:新台幣	1%	8	-

## 價格風險

本集團投資之權益商品，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集團業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 103 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2)信用風險

-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 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說明。
- 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如下，請詳附註六(二)說明。
- 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 \$26,590 及 \$27,593，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202,810	\$ -
應付票據	20,990	-
應付帳款	87,886	-
應付建造合約款	40,115	-
其他應付款	22,001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734	7,686
應付租賃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	31,092	14,728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81,194	\$ -
應付票據	8,505	-
應付帳款	16,220	-
其他應付款	25,244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9,000	-
應付租賃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	3,876	-

- D.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融通情形：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統量電能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池系列產品製造買賣	\$ 4,349	\$ 4,349	1,226,434	18.52	\$ 16,298	\$ 3,346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史密斯工業(股)公司	台灣	電池系列產品製造買賣	4,000	-	400,000	27.97	3,096	( 904)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UN FIELD INVESTMENT CO., Ltd.	薩摩亞	轉投資事業	52,106	52,106	1,000,000	100.00	17,863	( 12,354)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YNAMIC ELECTRIC PROPULSION ALLIANCE INC.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事業	2,285	2,285	10,000	20.00	245	( 1,281)	
SUN FIELD INVESTMENT CO., Ltd.	香港樂業有量有限公司	香港	轉投資事業	52,106	52,106	1,703,912	25.00	25,475	( 49,417)	
DYNAMIC ELECTRIC PROPULSION ALLIANCE INC.	香港文興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	轉投資事業	2,285	2,285	9,000,000	100.00	( 10,202)	( 6,407)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月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期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杭州樂榮有量鋰電科技有限公司	電池系列產品之製造買賣	\$ 216,192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52,106	\$ -	\$ -	\$ 52,106	(\$ 49,580)	25	(\$ 12,395)	\$ 25,351	\$ -	註
廣州達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電池系列產品之製造買賣	47,016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285	-	-	2,285	( 2,784)	18	( 501)	8,503	-	註

註：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作評價及揭露。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杭州樂榮有量鋰電科技有限公司	\$ 52,106	52,106	\$ 211,039
廣州達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85	2,285	

####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集團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部門係以稅後淨利衡量，並作為績效評估之基礎。

#####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本集團係經營單一產業，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外部收入	600,183	212,373
折舊與攤銷	42,788	45,686
所得稅費用	-	(7,395)
應報導部門(損)益	27,537	(69,028)
應報導部門資產	781,223	355,504
應報導部門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7,569	7,531
應報導部門負債	429,492	145,974

##### (四)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本集團係經營單一產業且本集團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變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故無須調節。

##### (五)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產業別資訊：本集團係屬單一產業，主要業務項目為電池蕊、電池組及相關設備之生產及銷售。

##### (六)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147,221	\$ 265,784	\$ 172,270	\$ 214,070
中國	447,091	-	27,845	-
其他	5,871	-	12,258	-
合計	\$ 600,183	\$ 265,784	\$ 212,373	\$ 214,070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收入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 10%以上客戶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佔銷貨收入比例	金額	佔銷貨收入比例
A公司	\$ 447,010	74.48%	\$ 55,995	25.99%
B公司	47,978	7.99%	40,280	18.70%